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文心第二市政大樓)

承辦人：幫工程司 湯靖嘉

電話：04-22289111#65595

電子信箱：chingchia@taichung.gov.tw

臺中市豐原區社皮路70號1樓

受文者：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  
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更字第11103197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修正「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計畫」申請書格式及封面範本，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會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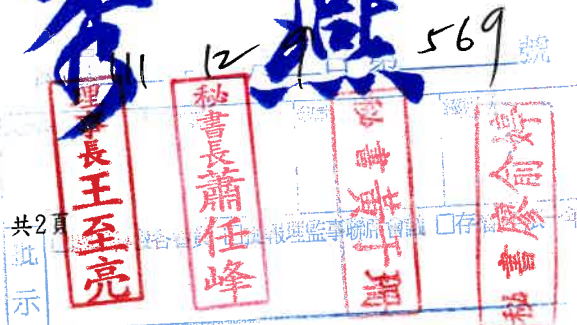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111年內政部營建署111年4月7日電子郵件及「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計畫審查作業要點」第2點規定辦理。
- 二、旨揭格式及範本依前開電子郵件修正相關內容，隨函檢附修正範本一份，並已同步上傳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頁（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專區-下載專區），惠請貴公會協助公告周知。
- 三、為維護民眾權益，111年12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屬宣導期間，修正前後文件格式均可適用，並於112年1月1日正式全面使用修正後書件格式。

正本：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工程科）

市長 盧秀燕



範例一

擬訂臺中市○○區○○段○○小段○○地號(等)○○筆土地重建計畫案

【報核版】【補正版】【核准版】

(請留 8\*8 公分空白，  
以利關防用印)

重建後建物3D 模擬圖/立面圖

起造人：○○○等○人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請留 8\*8 公分空白，  
以利核准用印)

○○○年○○月○○日

## 申 請 書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一、依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五條申請重建計畫核准。

### 二、申請內容概要

#### 1.起造人

【姓名】○○○等○人

【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通訊處】

#### 2.設計人

【姓名】

【開業證書字號】

【事務所名稱】

【電話】

【事務所地址】

設計人  
簽章

#### 3.重建計畫範圍內土地座落

【所屬行政區】 縣(市)

【地號】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號(等) 筆

#### 4.基地概要

【建築線指定】 年 月 日 字第 號

【法定建蔽率】 % 【法定容積率】 %

【基地面積合計】 m<sup>2</sup> 【土地使用分區】

#### 5.符合要件：(擇一勾選)

☐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

☐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

☐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

☐ 本條例第三條第三項

#### 6.土地及建築物所有權利人

【土地所有權人】： 人 【建築物所有權人】 人

#### 7.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地址】

【建物狀況/類型】

【實際使用情形】

【重建前棟數/樓層數/戶數】

【重建後棟數/樓層數/戶數】

【設計容積率(含危老獎勵)】

【PSERCB 初評案件編號】

註1：建物狀況類型係指公寓、透天厝、店面(店鋪)、辦公商業大樓、住宅或複合型大樓、華廈、套房、工廠、廠辦、農舍、倉庫、其他\_\_\_\_\_等類型。

註2：實際使用情形係指住宅、商業、住商混合、閒置、廢棄、倉儲、其他\_\_\_\_\_等類型。

#### 8.檢附資料

- ☐ 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
- ☐ 符合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序文及各款之一所定之證明文件或第三項所定未完成重建之危險建築物證明文件
- ☐ 證明屋齡之文件：使用執照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建築物興建完工日之文件（符合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者）
- ☐ 重建計畫範圍內全體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名冊、同意書
- ☐ 重建計畫範圍內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
- ☐ 申請建築容積獎勵應檢附文件
- ☐ 協議書(無則免)
- ☐ 重建計畫書

#### 9.其他政府規定事項

此致 臺中市政府

申請人

申請人  
簽章

○○○年○○月○○日